

# 彰化縣溪陽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經本校 110 年 2 月 22 日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壹、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三、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頒布《彰化縣國民中小學課程評鑑要點》。

## 貳、評鑑目的

學校實施課程評鑑之目的如下：

- 一、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 二、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 三、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

## 參、評鑑對象

以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包括課程之設計、實施及效果等層面；其評鑑內容如下：

- 一、課程設計：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
- 二、課程實施：實施準備措施及實施情形。
- 三、課程效果：學生多元學習成效。

前項第三款所指學生多元學習成效，應運用多元方法進行評量，並得結合學校平時及定期學生學習評量結果資料為之。

## 肆、評鑑原則

學校課程評鑑的實施原則如下：

- 一、避免以歸罪作為評鑑目的。
- 二、避免預設解決對策的評鑑。
- 三、妥善處理內外部評鑑人員。
- 四、慎選校本課程評鑑的時機。
- 五、瞭解校本評鑑報告政治性。
- 六、重視校本評鑑結果的運用。

## 伍、評鑑人員

學校實施課程評鑑，就選定之評鑑課程對象，結合其課程發展及實施之進程適時為之；並結合既有課程及教師專業發展組織運作適時進行，例如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領域教學研究會、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或年段會議、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同備課、觀課、議課活動，或教學檔案評估等。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規劃及實施課程評鑑，結合下列專業人力辦理：（一）校內各（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教師、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及專長教師。（二）邀請或委由其他具教育或課程評鑑專業之學校、專業機構、法人、團體 或人員規劃及協助實施。

## 陸、評鑑方式

學校課程評鑑以協助教師教學與改善學生學習為目標，鼓勵教師個人反思與精進社群專業對話，重視結合校外專業資源，以引導學校課程與教學的變革與創新。

- 一、準備：評鑑的前置準備工作及期程
- 二、計劃：建立評鑑的組織架構及計畫
- 三、實施：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資料蒐集紀錄與分析
- 四、回饋修正：隨時的回饋調整發展歷程、修正與重新研究規劃設計

## 柒、評鑑時間、工具及結果運用

彰化縣溪陽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學校本位課程評鑑規劃表

評鑑項目	資料來源	評鑑方法	評鑑工具	評鑑人員	評鑑時間	評鑑結果運用
本學期課程計劃涵蓋內容與範圍之適切性	領域課程小組問卷調查	討論對話	調查表	課發會委員	開學前一個月	提供課發會參考修正
基本學習節數時數安排之適切性（各年級、各領域）	行政人員、教師、家長或學生的意見反應	文件分析 電話訪問	調查表	各任課老師	開學後兩個月	提供課發會參考修正
教材或教科書的「選」與「編」之適切性	教師家長及學生意見反應表	文件分析	調查表	家長會、教務處、領域召集人	第 7 週	提供各領域教師參考
校本課程發展小組的運作方式與功能之適切性（協同合作方式與成效）	課程發展小組會議	討論 意見發表	回饋表	課發會全體委員	第 8 週	提供課發會參考修正
彈性學習節數的時數與運用方式之適切性	課發會、領域課程小組、學年、班群之意見調查	文件分析	回饋表	領域召集人 教務處人員 課發會委員	第 10 週	提供課發會及領域參考修正
教學評量方法之適切性	成績評量報告單 紙筆評量卷	文件分析 討論	試卷 作業 學習檔案	家長會、教務處、領域召集人	第 14 週	提供全體教師參考
學校活動與課程計畫配合之適切性	教室日誌、教師反應、家長意見	資料分析 對話	檔案資料 調查表	課發會	第 16 週	提供全體教師參考
七大議題融入課程之適切性	教室日誌、巡堂紀錄	課室觀察 討論	問卷調查	課發會委員	第 18 週	提供各領域參考
領域內縱向連貫之適切性	領域會議紀錄	交流 對談	回饋單	各領域教師	隨時	提供各領域參考

## 捌、評鑑檢討與改進

- 一、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修正計畫。
- 二、提供教師進行自我評鑑或同儕相互評鑑，依學校行政方面、教師方面及學生能力部分，採以補救教學、加強進修與輔導、修訂課程方式或建請上級單位參考。
- 三、評鑑結果需要學校行政配合措施，提交學校行政核心小組會議討論，或逕提學校校務會議討論修訂。

玖、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